

证券代码：603300

证券简称：华铁应急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04

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签订产业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协议主要内容：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徐工消防”）签署《产业战略合作协议》：1、双方就资本、产品线、客户融资、市场开发、智能化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合作，积极拓展高空作业平台及其他工程机械产品租赁和服务，实现资源优势互补和产品服务升级；2、2024年-2026年3年内，公司或公司指定主体采购徐工消防高空作业平台设备总体不低于70亿元。徐工消防应保障公司的产品供应及采购成本优化，增强双方的整体竞争力，促进共同、可持续发展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：本次协议属于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战略性、框架性约定，协议中约定的合作目标是双方依据合作愿景确定的目标，可能受政策及市场环境的影响，能否实现预期目标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协议签署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进一步加强与供应商的战略合作，促进主营业务发展，公司与徐工消防签订产业战略合作协议，双方就资本、产品线、客户融资、市场开发、智能化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合作，积极拓展高空作业平台及其他工程机械产品租赁和服务，实现资源优势互补和产品服务升级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4年1月11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以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签订产

业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》。本次签订合作协议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
- 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陆川
- 4、注册资本：88,761 万元人民币
- 5、注册地址：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珠江东路 17 号，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连城路以南，同创路以西
- 6、经营范围：特种改装车辆及配件、消防车及配件、升降工作平台及配件的技术研发、制造、销售、租赁、维修和技术服务等
- 7、主要股东：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

二、协议主要内容

（一）协议双方

甲方：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

乙方：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合作内容

1、甲乙双方利用各自优势，贡献各自资源，甲方提供优质、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设备，乙方采购设备并推向市场。双方在产品线、资本、客户融资、市场开发、智能化等方面开展全面合作，共同打造国内产品品类最全，业务规模最大，服务覆盖最广、智能化程度最高的的工程机械综合服务商。

2、双方强强联合，优势互补，快速推进业务，深化合作。除高空作业平台外，双方后续在叉车设备、道路机械设备、起重机械等其他工程机械产品租赁和服务方面，同步拓展与徐工集团其他分子公司合作，丰富扩展业务品类，全面满足业务需求。最终双方通过对华铁应急渠道、市场和设备资源的合理梳理和规划，

发挥规模效应、降低运营成本、实现业务协同，共同将华铁应急打造成为国内产品线最优的工程机械租赁商。

3、双方凝心聚力，共同推动我国工程机械产业由规模领先，向全方位服务、智能化管理、高技术附加方向发展，提升我国工程机械产业国际竞争力和话语权。

（三）战略合作目标

1、甲乙双方就资本、产品线、客户融资、市场开发、智能化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合作，积极拓展高空作业平台及其他工程机械产品租赁和服务，实现资源优势互补和产品服务升级；

2、2024年-2026年3年内，乙方或乙方指定主体采购甲方高空作业平台设备总体不低于70亿元。甲方应保障乙方的产品供应及采购成本优化，增强甲乙双方的整体竞争力，促进共同、可持续发展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战略框架协议的签署后，双方将就资本、产品线、客户融资、市场开发、智能化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合作，积极拓展高空作业平台及其他工程机械产品租赁和服务，实现资源优势互补和产品服务升级。除高空作业平台外，双方后续将在叉车设备、道路机械设备、起重机械等其他工程机械产品租赁和服务方面，同步拓展与徐工集团其他分子公司合作，丰富扩展业务品类，全面满足业务需求。最终双方通过对华铁应急渠道、市场和设备资源的合理梳理和规划，发挥规模效应、降低运营成本、实现业务协同，共同将华铁应急打造成为国内产品线最优的工程机械租赁商。

本次产业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。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与徐工消防保持长期友好合作，公司及相关合作方近三年累计向徐工消防采购设备金额超70亿元。本次协议属于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战略性、框架性约定，协议中约定的合作目标是双方依据合作愿景确定的目标，在开展具

体业务合作时，按相关各方签订的具体合同执行，可能受政策及市场环境影
响，能否实现预期目标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4年1月11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
于与徐工消防安全装备有限公司签订产业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》，7名董事参与
表决并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12日